

# 歷屆國家公園登山研討會之回顧

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

保育研究課提供

台灣島上高山林立，山地面積佔本島面積一半以上，民眾從事戶外休憩活動，多數在山地環境中進行，在休閒風氣日盛、登山人口與日俱增的情況下，關於登山活動管理與山友安全、環境生態保護等議題之探討就日趨重要。

國內於民國 77 年首由玉山國家公園籌辦「山難防救研討會」。81 年再度辦理「登山研討會」。大專登山社團自民國 86 年起共辦理六屆「全國大專院校登山運動專文研討會」等。這些會議都企圖整合國內有限登山資源及進行各社團間經驗交流。國家公園體系內系統化的辦理登山研討會，則在民國九十年由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開始倡議及推動，希望建構一個常態性辦理之對話平台，藉由政府部門與民間力量的合作，討論登山活動發展與管理制度，並落實高山生態系保育的經營管理目標。

第一屆國家公園登山研討會由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主辦，於九十年四月十四、十五日假太魯閣國家公園行政中心遊客中心舉行。為了讓討論的主題更明確，與會者的發言不流於慢無目標，並能迅速獲得結論，會議區分為四個分組，分別是「登山素養與登山學校」、「山難搜救制度與登山 e 世界」、「嚮導制度與原住民山林智慧」及「登山設施與國家步道」。會議進行的方式是由各分組在各別的空間進行討論，每一組皆有一位主持人主導控制議事與討論的方向。一天半的時間裡，切分成六個區段，每個區段都有一位報告人進行專題報告，以引導各組出席者的思緒，然後就個別的議題進行討論。

第一組「登山素養與登山學校」的主持人為梁明本秘書長與吳夏雄理事長，專題報告有郭宏仁所報告的、「登山活動的文化面」、陳永龍的「登山者的自然倫理」、吳錦雄「登山倫理、糧食、垃圾」、歐陽台生的「登山學校」、邵定國的「台灣登山教育之探討」、張玉龍的「永續性登山學校籌設計劃」、及黃伯勳的「廿一世紀的登山安全文化」。

因為主持人的謹慎引導及專題報告者的啟發，大家反應熱烈，所匯集的共識有下列幾點：

- 一、募集「登山發展教育基金」，向企業界、登山界及公部門募款。
- 二、儘速成立「登山教育」專責機構，建請太管處擔綱負責籌組「推動委員會」，以盡速成立登山學校或登山教育中心。
- 三、結合登山資源，成立「登山博物館」傳承登山文化。
- 四、建構登山資訊網站，輔助登山教育之不足。
- 五、引入國外資料，並修編為本土化、實務性的資料。
- 六、透過媒體、雜誌加強推廣宣導登山教育工作。

第二組「登山素養與登山學校」由黃文卿處長與黃一元副秘書長主持，專題報告有歐陽台生談「山難搜索與救援技術－他山之石」、趙秋瀛的「國內搜救作業介紹」、楊建國的「南湖向陽坡迷途後記」、羅際煜的「搜救現場實務」、王賜輝的「現有山難搜救問題之探討」、余成俊的「登山活動風險管理」與搜救制度、黃一偉「數位時代的來臨與登山活動的關係」、

及呂木貴的「數位時代的登山世界」。獲致的結論如下：

- 一. 建議由政府（內政部）協調整合全國公民營救援資源，成立政府山難搜救專責機構，建置完整之山難搜救組織，並建議成立山難搜救政策專案委員會，民間登山專業人士至少佔三分之一以上，針對山難相關法律、組織、訓練、最佳救援時間等議題、研提政策與策略作為專責機構之執行依據。
- 二. 建議內政部會同相關目的事業機關，進行民間登山救難資源之組織、整合與評鑑，並成立NGO山難搜救全聯會，以發揮最大救難效率。
- 三. 在未成立國家專責搜救單位前建議體委會委託相關單位，成立山難搜救相關議題研究（包括1. 搜救組織制度之建立可行性 2. 嚮導領隊素質與認同 3. 嚮導訓練相關事宜 4. 民間山難救助資源之整合與運用）。
- 四. 建立登山者輔導系統機制（包括入山切結書、登山保險入山證申請、自我危機意識、登山醫療），以減少山難發生機率，現階段建議體委會負責。
- 五. 在未成立國家專責搜救單位前，建議由體委會及相關政府機構（國家公園、林務局等），委託登山團體針對山難救援紀錄進行整理研究與資料建檔，作為未來山難搜救人員主要教材，並避免重蹈覆轍。
- 六. 建議各目的主管機關（體委會、消防署、警政署、國家公園）對登山保險或使用者付費制度進行法律、預算、企業面知探討。
- 七. 為發揮救難效率，建議交通部開放山難搜救專用頻道，並對頻道之使用者給予適當優惠（規費、使用期限）。
- 八. 建議建立山難現場指揮統一機制（由消防單位擔任）、負責：1. 分組工作調度與管理；2. 必要之交通管制；3. 後勤組織與前哨組織工作分派；4. 救援（空中、地面）方式決定；5. 通訊系統整合；6. 媒體之發布。

第三組「嚮導制度與原住民山林智慧」主持人為翁注賢理事長與鴻義章教授，本組特別邀請在國家公園系統中工作的原住民同仁，報告其自己族群的狩獵文化，例如王永春談「德魯固的生活技能與狩獵文化」及伍玉龍說「布農的狩獵文化」，另外尚有楊文章的「現行入山管理辦法的探討」、吳致呈的「IFMGA 所屬各國山岳嚮導制度之機制」、黃長興的「賽德克族群狩獵文化的現況」、撒沙勒的「部落地圖」及裴家騏的「社區參予自然資源管理的模式」。獲致的結論如下：

- 一、對現行入山管理辦法，與會人員一致決議建請大會向有關機關建議取消入山管理制度。
- 二、入山管制如果廢除，建議採用『報備制』。基於登山安全及生態環境兩方面考量，必須要有配套措施，擬透過登山團體建請體委會研擬辦法。
- 三、國家公園為掌握登山者動向適時給予協助，在入山管制尚未廢除前。請各社團及山友依法辦理入山手續。
- 四、政府如廢除入山管制，相關單位應研商訂定相關制度，在維護原住民的尊嚴方面，納入規範登山活動的考量。
- 五、嚮導制度需在公正及專業的權威下執行培訓、檢定、認證及考核等工作，以取得一致的共識。
- 六、因需具嚴格的專業水準，因此必須經過多年的時間，才能取得合格的登山嚮導認證。而登山嚮導認證最主要的目的是提供客戶最佳的品質保證。
- 七、在登山嚮導制度之外，則有保險制度與市場消費機制來共同約束登山安全及服務品質的「管理」。

- 八、綜觀各國登山嚮導制度的各項設計，具有自我管理與自我成長的機制，並以職業性、營利性的專業級登山嚮導做認定。
- 九、建立良好登山嚮導制度是大家共同期盼，登山學校是培訓登山專業人才最主要考量。
- 十、林務局目前正規劃的步道系統，應與嚮導分級做結合，並把生態課程納入培訓課程。
- 十一、適度地核准當地原住民在國家公園內狩獵，並給予節制有其必要，以維原住民狩獵文化及其族群命脈。
- 十二、鑒於原住民族群傳統的部落祖訓與規範（例如 Truku 族群的 GAYA）對其部落自律能力的式微，如何節制商業行為的狩獵有其必要，其節制的機制與內涵必須進一步探討。
- 十三、理解（acknowledge）、尊重當地的原住民對自然資源的管理與使用權，並願結合政府、學界及當地原住民，確立以原住民的自然管理制度，國家公園管理處並為對談的窗口，以建立共管的機制。
- 十四、編訂「原住民狩獵文化教材」，其內容特別要強調：一、狩獵文化之祖靈信仰與禁忌，尤其是狩獵前之淨身，以潔淨部落，透過夢占、鳥占之了解，以維生態平衡；二、讓下一代了解「動物比人聰明」、「動物比人有體力」，狩獵是與動物鬥智，以孕育原住民優秀的下一代。
- 十五、原住民部落地圖（即原住民土地與生物多樣性地圖）繪製計劃，透過與當地原住民共同繪出之部落地圖，進行傳統狩獵區之劃分。
- 十六、建立原住民高山產業，編組現有部落獵人為山林管理及高山嚮導之重要成員。

第四組「登山設施與國家步道」主持人為黃德雄先生與李瑞宗教授，專題報告有林永發處長的「高山設施之探討」、吳錦雄的「各國高山設施之比較」、林乙華的「由登山運動的角度討論山區管理規劃」、黃德雄的「綠色山徑之旅－建立國家級山地森林步道系統」、梁明本的「中央山徑」、陳清香處長的「全國步道系統之規劃」、黃文卿處長的「國家登山步道系統與國家公園步道系統」。第四組的共同結論如下：

- 一、登山之各項設施係建立在需求與供給關係下，而不論何類設施則應注意和協隊稱等美學原則，並與當地環境及文化配合。
- 二、依國外情況「使用者付費」是必要，並以是項經費成立基金等管理體制，來持續維護。
- 三、應鼓勵登山有參與設施之規劃設計，並多與學者專家保持聯繫蒐集意見，已達成安全、舒適、便利等功能。
- 四、相關登山設施之興設與否尚有爭議，建議再邀請設計專家與各類使用者研商。
- 五、國家步道計劃不應碰觸敏感的中央山脈保育軸，以免引入大量的遊客破壞敏感區位。
- 六、國家步道應盡量利用既有道路系統的林道登山道路等來構建。
- 七、成立國家步道資訊網，將步道里程資源、道路現況等，適時登錄建檔，並保持資訊的暢通，以適時提供國人參考。
- 八、步道的分級聯結等標誌，應反應地區的特色同時又有統一的系統。
- 九、未來國家步道網知管理建立單一窗口，並朝向使用者付費。
- 十、國家步道應從都會區的大眾步道開始著手示範，中央山區則是未來經驗累積後再謹慎建立。
- 十一、會議相關資料放置網站供查閱。

綜觀當時四組熱烈討論及切合實際的結論與建議，整個研討會是相當成功的，雖然因為許多的建議事項涉及不同的管理權責單位，而無法一一推行，但仍有許多建議已經有後續的推動單位，例如農委會林務局 92 年 2 月已經完成「國家步道系統藍圖之規劃（一）國家高

山與歷史步道系統」規劃工作；過去配合法令之修訂，以往登山需有三人、嚮導同行等規定也已於九十年十二月底廢除，另外太魯閣國家公園也於九十一年辦理「砂卡礑部落地圖繪製計畫」委託研究案，對於部落地圖圖構想逐步的推動；對於登山學校之規劃，於九十一年委託歐陽台生辦理完成「登山學校之規劃研究」，在推動登山學校的努力上，目前因原屬林務局之合歡山寒訓中心土地已移撥國防部，未來如何選擇合適之學校基地，仍須再討論。

第二屆登山研討會在九十一年六月廿九日於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舉行。整個議程則轉變為大會的方式進行，不再分組討論。第一段討論的主題為「國家公園登山服務與管理」由黃處長文卿主持，報告人有劉儒淵與黃士嘉「生態承載量計量」、吳夏雄與陸昌華「登山社團與高山嚮導定位」、黃漢青「從登山中建立生死情誼」等；第二段「國家公園山難預防與搜救」前半場由黃德雄主持，林文和報告「山難原因與預防」、姚懷谷「國軍搜救之機制」、唐雲明的「地方搜救之作業」；第二場由吳夏雄理事長主持，銀柳生報告「民間山難搜救社團如何配合山難防救之研究」、莊居芳報告「高山志工之期許」、黃處長文卿「台灣地區登山管理制度與國家公園關連之探討」。因為時值管理制度變革之際，各權責單位對於『入山、入園』的申請程序初步調整，整個大會討論的重點皆集中於此。

如同登山界朋友所悉，登山活動的管理與推展的權責單位，涉及中央及地方不同階層，在民間各重要登山團體與山友踴躍出席與建言的同時，需要各相關管理機構參與會議並於會後協力推動，登山研討會的成果方能一一實現，讓台灣傲人的山林資本推向國際舞台，立於永續不墜之地。。